

檔 號：STA05911
保存年限：3

電子公文

南臺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71005臺南市永康區南臺街一號
承辦人：張?分
電話：06-2533131-7315
電子信箱：towerling@mail.stut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科大數媒字第10000031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031291_0003129A00_ATT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視覺傳達設計系舉辦「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公仔設計徵選」，檢附競賽相關資料如說明，敬請 貴校/單位公佈並鼓勵學生/人員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視覺傳達設計系執行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舉辦「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公仔設計徵選」。

二、海報於100年3月31日寄出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學、各國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學、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、中華民國設計師協會

副本：本校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

100/03/31
08:18:22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代為
決行

約用
助理員 陳芃韶

組長 劉洸甫

教授兼
學務長 李玉君





「動感一百、一百感動」

一百年感動故事的累積醞釀，成就了中華民國一百年，一百分動感活力的發想創造，構築了中華民國一百年！一百年的象徵不僅在於時代的蛻變與進步，大時代的撼動、小生活的感動，讓我們一起用創意公仔來展現中華民國一百年！

設計內容必須包含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相關的人、事、物，可以是一百年內的象徵事件，舉例而言，北高兩市第一次舉辦世界級運動盛會（聽奧、世運等）、台北 101 大樓的代表性意義、高鐵高捷的開通、全世界最艱難的工程之一——雪山隧道、運動台灣之光（王建民、盧彥勳、曾雅妮等）；也可是生活上感動的事，如陳樹菊的善心、小學的導護媽媽、台灣百工的傳統堅持等；也可以是地方的傳統文化，如鹽水的蜂炮、平溪的天燈、基隆廟口小吃等等。

一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南台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數位內容與動畫設計研究所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造研所設計工作室、中華民國設計師協會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工商設計系、中國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中原大學商業設計學系、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創意生活設計系、嶺東科技大學科技商品設計系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生活設計系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、長榮大學媒體設計科技學系、國立高雄大學傳統工藝與創意設計學系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

二、 參賽資格

- (一) 凡中華民國國民皆可以個人或以組為單位報名參賽，不限件數，但一主題對應一作品。（若作品皆得獎，領獎以最高獎項為主，作品仍同樣參與展出）。
- (二) 可組隊參加，組隊人數不得超過 3 人。

三、 報名方式

郵寄報名或是親自送達「71005 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 南台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（人文藝術大樓 M001）張滌分小姐 收」。

四、 參賽期程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請參賽者注意！）

- (一) 初賽：即日起自 100 年 5 月 4 日（三）截止收件。
- (二) 決賽：自入選名單公布日起至 100 年 6 月 17 日（五）截止收件。
- (三) 名單公布：均於評選後公布於南台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網頁。
- (四) 頒獎典禮：預訂 100 年 7 月上旬舉辦（經主辦單位確認日期後另行公布）。

五、 初賽

（一）競賽規則

1. 創作作品可以單件或是系列作品方式呈現。
2. 參賽者須繳交完整平面設計圖，並以縮小 1/2 之三視圖呈現。
3. 創作理念 300 字以內。應表現公仔角色設定、創作說明、論述性、造型性、應用性。
4. 初賽平面稿恕不退回。

（二）評審原則：創作說明 30%、故事論述 30%、造型性 20%、應用性 20%

（三）徵件尺寸原則

1. 報名與平面作品繳件：

（1）電子檔：請以 JPG 格式繳交（檔案大小請勿高於 5MB）並燒錄進光碟。

- (2) 書面稿：隨報名表郵寄繳交設計圖；設計圖尺寸：A4，彩色，圖幅長寬勿小於 15 公分；作品黏貼於深色提案板，無須裝框，並不得作任何註記，每件作品應附參賽報名表（如附件）。勿用釘書機裝訂，請用迴紋針別於左上角郵寄。

六、決賽

（一）競賽原則：

1. 創意表現以立體方式為主，表現之素材需考量到堅固和安全性以便於室內展示為原則，參賽者需表現個人巧思，並考量形、色、材質、結構等視覺效果。
2. 內容設計需結合角色、人物、故事內容，讓作品更有收藏性及設計感。
3. 將挑選適合作品量產，創作者需考量到產品量化之執行度為重要項目，請參閱相關書籍（野本憲一模型研究所。超級模型技術講座 2。尖端出版社）。
4. 得獎作品恕不退回。

（二）評審原則：創意表現與原創性(50%)、商品化之可行性(50%)

（三）徵件尺寸規格：

1. 單件尺寸長寬高總和不超過 60CM（不含台座）。
2. 材質：不限
3. 顏色：單色、多色表現皆可。
4. 成品請使用泡棉或保麗龍等固定。本單位不負修復之責。

七、獎勵辦法

- （一）初選—入圍取 200 名/組晉級決選，入圍隊伍有最高 1,500 元材料補助費（實報實銷），獎狀乙只。
- （二）決選—決賽得獎金獎一名 10 萬元、銀獎一名 5 萬元、銅獎一名 2 萬元，各含獎盃乙座、佳作 20 名 5 千元及獎狀乙只。（獎金超過 20,000 元應依稅法規定扣繳稅金 10%）

八、作品發表暨頒獎典禮

- （一）頒獎典禮暫定於 7 月上旬於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大廳公開頒獎，將邀集文建會主委及各部門長官共同頒獎，藉由媒體的傳播力量，將優秀作品推廣展出。
- （二）參與決賽之作品將於頒獎典禮後至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等巡迴展覽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（一）凡有抄襲創意之作品，請勿參加；如經檢舉，經評審團委員決議確定後，取消得獎資格，並得由主辦單位公布之；個人需擔負抄襲之法律責任。
- （二）參賽者同意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期間、不限次數之非營利性重製、發行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改作。
- （三）參賽者得獎之作品設計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人格權，歸屬於主辦單位擁有，且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下載、公開展示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權人所享有之一切權利。
- （四）主辦單位擁有得獎者之作品典藏與廠商合作發行等權利。
- （五）得獎獎金、獎品金額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者，應依稅法規定扣繳稅金 10%。
- （六）決賽作品需配合主辦單位作全國巡迴展覽。
- （七）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解釋之。

【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】

- ◎ 校名、科系請填寫全名。
- ◎ 一張設計圖對應一張報名表及一張光碟。報名表須一同附上設計圖，不限件數，一個主題限報一件作品。
- ◎ 一信封袋限裝一人或是一組別之作品（相同組別但不同作品即用同一信封袋即可）。
- ◎ 參賽者經由簡章報名此活動者，主辦單位視同接受競賽規則，事後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【活動洽詢專線】

- ◎ 南台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 06-2533131*7315 張小姐
- ◎ 如遇忙線中，請稍後再撥！

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公仔設計徵選

「動感一百、一百感動」報名表

編號	※參賽者請勿填寫，此為報名表編號，由主辦單位填寫。		
學校/單位	科系/部門		
	班級		
聯絡人	聯絡電話		
電子信箱			
聯絡地址			
指導老師	聯絡電話		
作品名稱			
設計概念描述 (300 字以內)			
參賽組員名單	1.		
	2.		
	3.		

※本人願尊重主辦單位擬定之競賽辦法—參賽作品設計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人格權，歸屬於主辦單位擁有，且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下載及公開展示之權利。

◎參賽組員簽名：_____

◎簽署日期：_____